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关于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642 号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浩欧博公司”)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640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江苏浩欧博公司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江苏浩欧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江苏浩欧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江苏浩欧博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江苏浩欧博公司为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进东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苏州外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其他应收款		1,700.00		1,7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苏州外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其他应收款		1,700.00		1,7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往来资金 余额	2021 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 属企业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23.82		923.8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24	54.71		64.95		转租房租	经营性往来
	苏州浩欧博生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2,138.81	9,252.08		6,409.38	4,981.5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苏州西瑞玛斯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68	36.58		44.26		转租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苏州西瑞玛斯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5.62		118.97	66.6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湖南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			5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南浩欧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64.74		40.37	24.3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浩欧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8.42		78.42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浩欧博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46		14.46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浩欧博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30		18.30		转租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成都温江浩欧博过敏专科门诊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74		32.74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本汇总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JOH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翊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韩书艳